

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 100 年度暑期【音樂夏令營】實施計畫

- 一. 活動依據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99 年 4 月 12 日北市教中字第 09933573800 號函辦理。
- 二. 活動目的：提供學生暑期正常之課外活動，透過獨奏、合奏練習與觀摩，陶冶心性，提高人文素養、音樂欣賞能力，進而培養管弦樂演奏之人才。
- 三.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- 四. 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聯絡人：訓導處訓育組施教麟老師
電話：26320616*322
傳真：26325471
- 五. 活動時間：100.7.4(一)~100.7.7(四)
- 六. 活動地點：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- 七. 參加對象：以本市學生為主
- 八. 活動費用：由教育局夏令營活動專款經費補助
- 九. 報名方式：由各校訓育組彙整完畢後，將報名表及家長同意書以聯絡箱或傳真方式，於 6/30(四)前送至本校訓導處訓育組。詳情請上本校網站<公告事項>欄位查詢，謝謝!
- 十. 課程內容

	0704(一)	0705(二)	0706(三)	0707(四)
8:30	報到	報到	報到	報到
9:00~10:30	開幕式 管樂、弦樂 分部練習	管樂、弦樂 分部練習	管樂、弦樂 分部練習	管樂、弦樂 分部練習
10:30~12:00	管樂、弦樂 合奏練習	管樂、弦樂 合奏練習	管樂、弦樂 合奏練習	合奏練習 樂團發表

十一. 注意事項：

1. A. 非本校生請於 100 年 7 月 4 日(一)上午 8:30 著校服至本校訓導處報到。
B. 本校學生參加『管樂團』；集合時間 - 上午 8:30 / 集合地點 - 本校 5 樓音樂教室
參加『弦樂團』；集合地點 - 上午 8:30 / 集合地點 - 本校 4 樓音樂教室(三)
 2. 營隊期間請著各校校服。
 3. 請自備樂器。
 4. 請每日準時參加活動，並遵守團隊紀律與秩序，活動結束即返家，注意安全。
 5. 當日如需請假，請來電告知，電話：26320616*322 或 323。
 6. 完成全部活動內容之學員將頒發結業證書以茲鼓勵。
- 十二. 本實施計畫經 校長核可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 100 年度暑期【音樂夏令營】報名表暨家長同意書

參加音樂團隊類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管樂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弦樂團		修習樂器：	學生姓名：
身分證字號：		出生年月日：	性別：
就讀學校：		班級：	座號：
通訊地址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郵遞區號)			
聯絡方式	(H) (O)	行動電話：【必填】 〈父〉： 〈母〉： 〈學生〉：	
	(FAX)	E-MAIL：【必填】 〈父〉： 〈母〉： 〈學生〉：	
緊急聯絡人	姓名：	關係：	電話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聯絡方式 (O)： 行動：
是否修習過樂器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_____ (請填樂器名) 修習時間：_____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

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 100 年度暑期【音樂夏令營】家長同意書

茲同意_____全程參加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 100 年度暑期【音樂夏令營】，時間為 100 年 7 月 4(一)至 100 年 7 月 7(四)。活動期間願遵守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之一切規定及師長指導，特此證明。

此致

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訓導處

就讀學校名稱：

學生姓名：

家長簽名：_____

中華民國 100 年____月____日

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 臺北市 114 內湖區康寧路三段 60 號

電話：2632-0616*322 傳真：2632-5471